



“互联网+明厨亮灶”“阳光车间”“阳光药店”

安徽出台多项措施加强食药安全社会共治

星报讯(记者 马冰璐) 深入开展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阳光车间”“阳光药店”等建设;幼儿园、中小学建立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推行食品安全“红黑榜”制度……12月5日,记者获悉,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日前印发《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的若干措施》。

压实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责任。各级政府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按照“四个最严”要求,依法履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职责。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对主管领域的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承担管理责任。健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完善“行刑衔接”“府检联动”等工作机制,努力实现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部门与行业管理部门在职能上良性互补、政策上紧密衔接、管理上互相配合。加强跨部门综合监管,全面梳理食品药品领域需实施跨部门综合监管的重点事项清单,建立食品药品领域跨部门综合监管机制,完善食品药品领域跨部门综合监管协同方式,加强风险隐患联合监测,实施联合抽查检查,推进问题线索联合处置。加强食品摊贩管理,县级人民政府确定本地区食品摊贩的临时经营区域和经营时段,对无固定经营区域和经营时段外的

食品摊贩加强疏导和管理。

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手段。建立食品安全监督“三查”工作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开展下沉式暗访检查,重点检查食品生产经营者、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及使用单位食品药品安全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等落实情况。加快智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场景建设,推动“可视化”监管扩面提质,深入开展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阳光车间”“阳光药店”等建设,鼓励利用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防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相关部门实现数据互换、信息共享,探索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预防接种单位疫苗储存、运输环节温度系统实施“在线监管”,提升监管靶向性,确保疫苗流通环节质量安全。

健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机制。严格落实学校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建立并落实食品安全自查制度,引导有条件的学校实行大宗食品公开招标、集中定点采购,幼儿园、中小学建立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加强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校外供餐单位招标管理,强化资质审

查。督促网络订餐平台、药品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压实主体责任,对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网络药械经营者进行资质审查,定期对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网络药械经营者经营行为进行抽查和监测,推广使用网络餐饮食安封签。推进企业落实药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有关规定,督促持有人关键岗位人员履职尽责。

推进诚信体系建设。实施食品药品安全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推动信用监管与风险分级监管深度融合,建立健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机制,根据企业信用风险状况和监测预警结果,合理确定监管重点、监管措施、监管比例和频次。对信用风险高的企业,综合采取提醒、警示、约谈、检查等方式,依法防范和处置企业风险隐患。对信用风险低的企业,合理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及时归集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行政处罚、抽查检查结果等信息,并通过“信用安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推行食品安全“红黑榜”制度。加大“食安安徽”品牌推广宣传力度,获得“食安安徽”品牌认证企业优先纳入“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名单。



年关未到 灯笼已俏

12月5日,在合肥庐阳经济开发区开明工艺宫灯制造有限公司,工人正在抓紧赶制新年订单灯笼。随着元旦的临近,灯笼销售迎来旺季,作为安徽最大的灯笼生产基地,企业正加派人手加班加点赶制手工传统大红灯笼,供应节日市场。

记者 祝亮 通讯员 龚涛文/图

今年以来合肥侦破 知识产权领域刑事案件146起

星报讯(记者 徐越蕾) 记者从合肥市公安局获悉,近年来,合肥警方以“昆仑”等专项行动为抓手,加大知识产权刑事保护力度,2023年以来全市共侦破知识产权领域刑事案件146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470人,涉案价值2亿余元。

今年8月初,食药环知犯罪侦查支队走访合肥某知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期间,获悉有不法分子在网络上大肆销售假冒该公司品牌化妆品的线索。此化妆品是该公司旗下品牌爆款商品,三个月时间销售高达700余万单。掌握线索后,支队联合巢湖市局成立专案组,从销售末端网店入手,综合运用研判手段,锁定韦某、陈某等人售假团伙。8月17日,专案组远赴广州开展收网,抓获犯罪嫌疑人8人,查处仓库2处、网店6家,现场查获假冒品牌化妆品2000余支,假冒商标标识30000余套,涉案机器4台,涉案金额200余万元,有力打击犯罪分子在网络平台明目张胆销售假冒产品的嚣张气焰。

据了解,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合肥市公安局创建了知识产权刑事保护三级联络机制,牵头组建合肥市食药环知综合执法中心并实体化运转,对知识产权联合保护、联动执法;推动在全市公安派出所和市场监管所同步建立企业知识产权保护联络员。加快区域知识产权刑事保护机制建设,与温州公安机关签署知识产权保护区域合作协议,与杭州、南京等长三角重要城市达成合作共识,对企业知识产权实行一体保护。

安徽立案查处 医疗美容违法广告案件75件

星报讯(记者 马冰璐) 从今年8月中旬至11月底,安徽省市场监管局持续开展医疗美容广告治理“回头看”,明确要求各地采取切实有力措施,重点清理整治制造“容貌焦虑”,将容貌不佳与“低能”“懒惰”“贫穷”等负面评价因素做不当关联,或者将容貌出众与“高素质”“勤奋”“成功”等积极评价因素做不当关联;宣传未经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审批、备案的诊疗科目和服务项目;宣传诊疗效果或者对诊疗的安全性、功效做保证性承诺等违法行为。

行动以来,全省市场监管部门采取上下联动、部门协同的工作方式,联合卫生健康、公安等部门,加强对医疗美容机构、生活美容机构的监督检查,排查医疗美容机构710家、生活美容机构5153家,排查医疗美容广告941条;加大医疗美容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督促相关机构开展自查自纠,及时纠正轻微违法行为,清理违规医疗美容广告259条、责令改正124条;加大案件查办力度,立案查处医疗美容违法广告案件75件。

出行提醒

合肥市M203路公交今起恢复原线路走向

星报讯(李克武 方成 记者 祝亮) 记者从合肥公交集团获悉,因乐水路(广德路-雨山路段)已具备机动车通行条件,合肥公交集团公司自2023年12月6

日起恢复M203路公交原线路走向及停靠站点。M203路公交线路走向:从“东二十埠”发车,经广德路-乐水路-雨山路-新安江路-广德路,抵达“东二十埠”。

合肥22路、24路、116路公交10日起绕行

星报讯(李克武 方成 记者 祝亮) 记者从合肥公交集团获悉,因合肥新桥国际机场S1线建设需要,市有关部门将对青阳路与史河路交口由西向南、由南向西实施交通管制,影响22路、24路、116路公交车通行。经上级批准,合肥公交集团公司自2023年12月10日起调整上述3条公交线路走向及停靠站。

22路公交线路走向:从“合肥火车站”公交枢纽站发车,经胜利路-北一环路-西一环路-清溪路-潜山路-淠河路-青阳路-长江西路-蜀鑫路-樊洼西路-井岗路-山湖南路,抵达“井岗”公交首末站;返程时,从“井岗”公交首末站发车,经山湖南路-井岗路-樊洼西路-蜀鑫路-创业大道-西二环路-长江西路-青阳路-淠河路-潜山路-清溪路-西一环路-北一环路-胜利路,抵达“合肥火车站”公交枢纽站。

24路公交线路走向:从“沁源路公交站”发车,经井岗路-雪霁路-仰桥路-枫林路-湖光路-蜀峰路-井岗路-山湖南路-稻香路-科学岛路-樊洼路-史河路-西一环路,抵达“利民站”;返程时,从“利民站”发车,经西一环路-淠河路-潜山路-史河路-樊洼路-科学岛路-稻香路-山湖南路-井岗路-蜀峰路-湖光路-枫林路-仰桥路-雪霁路-井岗路,抵达“沁源路公交站”。

116路公交线路走向:从“同和民康小区”公交站发车,途经大强路-龙川路-包河大道-祁门路-徽州大道-长江中路-长江西路-青阳路-淠河路-潜山路,抵达“方大郢”公交首末站;返程时,从“方大郢”公交首末站发车,途经潜山路-淠河路-青阳路-长江西路-长江中路-徽州大道-祁门路-包河大道-龙川路-大强路-太平湖路-北京路-前园路-大强路,抵达“同和民康小区”公交站。